

專案質詢

8-3-10-026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鑑於現行選務技術漸趨成熟，台灣也已是一個自由開放的民主社會，隨著當前政治情勢的發展，人民在憲法上之選舉、罷免、創制、複決之公民權行使，應當更加受到保障。爰此，為滿足社會民眾之需求及期待，應研擬不在籍投票法草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灣自施行地方自治以來，歷經數十年的選舉選務活動及作業，對於選務作業的規劃及推行，已漸成熟與進步，其選務機關的獨立及自主性面對繁雜的選務工作，足以堪任。
- 二、就我國現階段社會狀況而言，很多民眾都是在外求學或工作，由於交通往來成本、工作上限制等因素，面臨選舉投票時總是放棄行使憲法上的公民權。